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文件

西财法〔2021〕554号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关于废止 《西城区财政票据管理暂行规定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于 2014 年依据法律法规及北京市相关通知文件，结合西城区实际制定并印发了《西城区财政票据管理暂行规定》（西财综〔2014〕346号）。鉴于《财政部关于修改〈财政票据管理办法〉的决定》（财政部令第104号）于2021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，北京市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也已进行更新。我区的财政票据相关管理工作将严格执行财政部修订过的《财政票据管理办法》，同时以工作办理具体流程等形式提示区内各用票单位。

我局原制发的《西城区财政票据管理暂行规定》（西财综〔2014〕346号）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废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30日印发
